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JS-2023-012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应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师红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主要存在的风险请详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相关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5756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备查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福建金森、本公司、公司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森集团	指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林业总公司	指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万森公司	指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青溪公司	指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金森储备林	指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金森贸易	指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金森资源开发服务公司	指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金森碳汇	指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三明金山流转	指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金森贸易	指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金森上华	指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金森小额贷款公司	指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金森创投	指	福建银河金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金森	指	金森碳汇（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福建金森	股票代码	002679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建金森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Jinsen Fore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UJIAN JINS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应旻		
注册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12-15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3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12-15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300		
公司网址	www.jinsenforestry.com		
电子信箱	jsly@jinsenforestr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煜星	廖洋
联系地址	福建省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福建省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电话	0598-2359216	0598-2261199
传真	0598-2261199	0598-2261199
电子信箱	linyx2013@163.com	lyjs2019@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705188269J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4 年 9 月，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变更前：森林经营和管护；造林和更新；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对外贸易；中草药种植；木材、竹材采运、加工、

	销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2 月）。变更后：森林经营和管护；造林和更新；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对外贸易；中草药种植；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2017 年 4 月，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变更后：森林经营和管护；林木育种和育苗；造林和更新；林产品采集；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木材和竹材采运、加工、销售；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竹产成品销售及相关技术、设备进出口业务；中药材种植、中药材加工；购销农畜产品；林业技术咨询、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2017 年 12 月，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变更后：森林经营和管护；造林和更新；林木育苗；林木育种；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对外贸易；中草药种植；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林业技术咨询；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规划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测绘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生态监测。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5 年 10 月，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更名为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环岛干道万科云玺 2 号楼 B 区领域 7-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闫钢军、郭清艺、韩经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74,084,409.11	189,886,506.97	-8.32%	148,031,92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91,971.61	12,931,352.95	-21.18%	8,726,73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22,616.28	-10,507,360.06	166.84%	-8,559,91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742,816.65	83,030,411.44	-153.89%	9,608,19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4	0.05	-20.00%	0.04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	1.71%	-0.37%	1.16%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元)	1,918,150,551.91	1,913,704,431.03	0.23%	1,773,271,02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763,448,391.78	761,507,880.16	0.25%	755,649,207.2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04,839.96	14,348,301.90	48,837,556.84	100,293,71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54,715.89	-20,908,100.81	3,228,568.25	44,126,22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57,502.24	-21,855,190.76	1,340,780.68	44,594,5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45,340.87	-5,157,139.69	-413,348.77	42,073,012.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172.15	-110,546.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1,914.72	25,136,445.35	19,207,916.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1,577.98	-602,970.46	-1,777,383.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022.79	-996,278.82	-147,142.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7.8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988.01	-12,063.91	-3,020.36	
合计	3,169,355.33	23,438,713.01	17,286,648.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林业产业是与钢铁、水泥、塑料并列的四大建筑材料之一。是其中唯一可再生的、具有亲人性的重要材料，木材涉及国民经济第一、第二和第三产业多个门类，涵盖范围广、产业链条长、产品种类多的复合产业群体，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木材资源的需求，与人的基本需求，衣食住行中“住”的需求紧密相关，是具有长期持续性的需求。“绿水青山也是金山银山”，当前，我国已把“美丽中国”纳入到“十三五”规划中，而林业做为我们生存和发展的赖以依靠的基础，它一方面承担着生态系统保护者的角色，另一方面还在为我们的生产和生活提供着源源不断的产品原料。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促进农民就业、带动农民增收、繁荣农村经济等方面，有着非常重要和十分特殊的作用。

我国已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新《森林法》《“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等文件进一步加大森林资源保护力度，为此相关我国也不断逐步提高公益林补偿标准，并实施天然商品林停伐长效补偿机制。截至目前，木材原料供应条件变得愈发严苛，供需矛盾不断加大。森林有效供给与日益增长的社会需求的矛盾依然突出。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约 50%，木材安全形势严峻，可利用资源少，木材供需的结构性矛盾十分突出。同时，森林生态系统功能脆弱的状况尚未得到根本改变，生态产品短缺的问题依然是制约我国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林业，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林业发展的内外环境开始发生深刻变化。推进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维护国家森林生态安全为主攻方向，全面推进林业现代化建设，不断提升生态产品和林产品供给能力。

二十大报告深刻指出，要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加快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推行森林草原河流湖泊湿地休养生息。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出重大安排部署，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国家林业与草原局《南方丘陵山地生态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 年）》《“十四五”乡村绿化美化行动方案》《福建省绿化委员会关于科学造林绿化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公司所处行业具有积极影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森林培育营造，森林保有管护，木材生产销售。

公司现时经营的森林资源位于福建（闽北）杉木中心产区，是全国杉木商品材的最重要产区之一，自然条件优越，林业发达；公司经营的森林资源面积近 80 万亩、林木蓄积量 734 万立方米，在南方集体林区中，公司现经 FSC 国际森林认证的用材林蓄积量最大。

公司严格控制采购的苗木质量，由公司统一询价、签订合同、安排采购，向具有丰富苗木培植经验的优质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通过不断优化树种结构，采取科学、合理的营林造林措施，并进行幼林抚育管理、森林抚育促进、低效林改造、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地力维持；对森林进行防火防盗防病虫害管护，监测森林资源变化，努力提高林分质量和增强抗风险能力；制定森林经营类型，在采伐限额和年合理采伐量内采伐木材，销售林产品。青山常在，永续经营。

公司利用相关专业性人才及技术资源优势，为公司积极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致力发展于林草碳汇项服务及其他林业技术服务。其中，林业碳汇项目作为碳市场的参与品种之一，为中国林业的转型带来新的生长点，有利于推动以林业碳汇为代表的生态产品实现货币化，推动将“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同时，公司为提升国家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贡献力量。

（二）主要林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林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从森林采集林产品销售取得收入，林产品主要为木材，其中杉木和马尾松为公司的主要树种。

森林培育与采伐业主要产品为木材。木材是经济建设的主要生产资料和不可缺少的生活资料，广泛运用于建筑、造纸、造船、家具制造、人造板生产、装饰、包装等各个行业，与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紧密相关。

（三）林产品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林地上造林更新，按照科学、集约的经营模式，凭借森林利用阳光、土壤、水分和空气实现财富（森林材积量）增长，对森林进行培育、抚育、管护、促进，以保全财富及取得更好的增长效果，通过采伐采集销售林产品将部分财富货币化；在整个过程中为社会提供了生态产品和以木材为主的林产品。公司以提高森林质量和生态系统功能、增强森林生产力和永续经营能力为目标，依据森林经营方案进行森林资源的规模化、集约化和可持续经营。公司的森林规模质量、经营规划、营林措施、采伐管理、基础设施、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经济的影响等达到国际标准，公司通过了 FSC 国际森林认证，具有森林可持续经营认证 (FSC-FM/COC) 资格。

（四）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长期服务于国土生态安全和木材保障安全事业，为全国首家纯森林资源培育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也是我国南方集体林区用材林森林认证蓄积量最大的森林资源培育企业，公司现有 237 名员工，专业技术人员 70 人，其中高中级职称 14 人。2022 年公司拥有“2021-2023 年度福建省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三明市第五轮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国家花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单位”“福建省碳中和协会理事单位”等称号，公司持续获得且目前依然拥有“FSC—FM/COC”国际森林可持续经营认证证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典型的商品经济型林业经营单位，2022 年公司拥有“2021-2023 年度福建省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三明市第五轮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国家花卉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单位”“福建省碳中和协会理事单位”等荣誉称号。

（一）区位优势、水热条件优势

水热条件是用材林业商业经营效益的根本。公司是独立编限的森林经营单位，其森林采伐量需低于生长量，水热条件好的地区，林木生长快，可采伐量大且政策上有利。

公司所在的将乐县是我国南方集体林区重点林业县，是国务院批准建立的全国集体林区改革试验区、国家林业局确定的全国集体林区林业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地区之一和海峡两岸现代林业合作实验区所在地。

公司林区所在福建（闽北）中心产区，所产杉木在全国各杉木品种中，具有最高的顺压强度、抗弯强度、静曲弹性模量、顺纹抗剪和冲击韧性，材性好。

将乐县气候属中亚热带季风区，日照充足，气温适宜，雨量充沛，属福建省丰水区。全县山地以红壤为主，红壤地区是我国速生丰产用材林基地。全县森林覆盖率达 80% 以上。公司林区所在水热条件好，林木生长快，且多雨低矮丘陵，不易发生大的森林火灾。

公司所在为经济发达沿海地区、林产加工规模大的省份，木材市场产销结合好，运输距离短。

（二）林种结构优势

公司公益林比例极低，商品林比例极高；人工林比例较高，全部为用材林。公司不种植和拥有桉树林。在我国的森林经营政策上，公益林基本限伐禁伐，国有天然林也逐步开始禁伐，天然林单位森林采伐限额很少且呈下降趋势，人工林的单位森林采伐限额多且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按战略发展的要求收购森林资源，收购森林中注重保证人工林比重，有利于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森林经营、公司管理方面的优势

公司林木种植业务经营历史长久，管理经验丰富，能够很好地把握市场、政策、技术和管理，林木成本较低。

公司由国有资本控股，在收购国有林中处于有利地位，村集体和农民在对外合作造林时也更信任国有单位；公司长期支持农村发展，与农村关系良好，收购资源或合作造林优势明显；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规模化经营，实现大量养林滚动开发，收购。

公司进一步加强治理的同时，通过业务整合、统一管理等多重经营模式，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相应成本费用、提高管理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FSC 森林认证优势

公司拥有 FSC 认证资格。通过 FSC 森林认证的木材制品，符合消费者环保消费心态，更易进入国际市场、享受关税优惠、绕开绿色贸易壁垒、进入发达国家的政策采购范围，因此，享有更高的售价。

（五）林业技术服务

1、碳交易服务优势

公司积极参与国内各区碳中和、碳达峰的规划设计，挖掘“碳达峰、碳中和”带来的新机遇。公司成立金森碳汇与上海金森积极参与国内碳交易研究，提前布局全国碳交易市场。

2、其他林业技术服务优势

公司利用相关专业性人才及技术资源优势，在森林资源二类调查及规划管理多方面为公司积极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具有多方面的经营优势，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现有总面积近 80 万亩，蓄积 734 万立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木材产销面积 24,479 亩，出材量 14.44 万立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植树造林总面积 8,641 亩。完成未成林抚育约 47,616 亩，森林抚育 12,293 亩。发生火警 0 起，火灾 0 起，过火面积 0 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96.47% 来自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金森小额贷款公司整体盈利 3,293,851.73 元，公司持股 20%；三明金山流转整体盈利 1,202,087.33 元，公司持股 30%。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实现营业收入 174,084,409.11 元，同比减少 8.32%；营业利润 9,727,369.39 元，同比减少 28.3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191,971.61 元，同比减少 21.18%；每股收益为 0.04 元。变动原因详见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经营模式（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盈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用材林），用材林的盈利能力保持正常。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计为存货，生长周期长，为持续培育持续收获的经营模式，期末金额较大，但消耗性生物资产不存在销售积压或减值情形。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4,084,409.11	100%	189,886,506.97	100%	-8.32%
分行业					
林业	167,187,024.11	96.04%	186,654,786.16	98.30%	-10.43%
林业技术服务	6,044,882.63	3.47%	2,446,231.69	1.29%	147.11%
其他	852,502.37	0.49%	785,489.12	0.41%	8.53%
分产品					
杉原木	33,217,621.00	19.08%	44,507,428.84	23.44%	-25.37%
杉小径	42,951,551.89	24.67%	51,665,918.02	27.21%	-16.87%
松原木	32,798,865.34	18.84%	24,325,558.79	12.81%	34.83%
松小径	31,108,158.00	17.87%	24,408,232.09	12.85%	27.45%
杂原木	8,282,645.24	4.76%	11,186,973.11	5.89%	-25.96%
杂小径	12,321,850.37	7.08%	9,961,077.72	5.25%	23.70%

种苗		0.00%	29,400.00	0.02%	-100.00%
松单板	429,288.41	0.25%	13,570,374.34	7.15%	-96.84%
短材、薪材	5,222,553.03	3.00%	6,999,823.25	3.69%	-25.39%
绿化工程	854,490.83	0.49%	0.00	0.00%	
生物监测及其他服务	5,831,747.90	3.35%	1,864,608.43	0.98%	212.76%
租赁	723,065.70	0.42%	499,428.57	0.26%	44.78%
碳汇收入	213,134.73	0.12%	581,623.26	0.31%	-63.36%
其他	129,436.67	0.07%	286,060.55	0.15%	-54.75%
分地区					
福建省	174,084,409.11	100.00%	189,886,506.97	100.00%	-8.32%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174,084,409.11	100.00%	189,886,506.97	100.00%	-8.3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林业	167,187,024.11	77,169,180.51	53.84%	-10.43%	-16.59%	3.41%
分产品						
杉原木	33,217,621.00	10,961,757.48	67.00%	-25.37%	-17.87%	-3.01%
杉小径	42,951,551.89	16,035,713.91	62.67%	-16.87%	-22.98%	2.96%
松原木	32,798,865.34	17,474,745.60	46.72%	34.83%	41.97%	-2.68%
松小径	31,108,158.00	18,153,840.23	41.64%	27.45%	21.84%	2.69%
分地区						
福建省	174,084,409.11	81,097,233.33	53.41%	-8.32%	-14.26%	3.23%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174,084,409.11	81,097,233.33	53.41%	-8.32%	-14.26%	3.2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原木	销售量	立方米	322,691.99	313,781.35	2.84%
	生产量	立方米	323,832.95	315,241.86	2.73%
	库存量	立方米	1,140.96	1,460.51	-21.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木材	生产工资	22,948,877.87	30.15%	28,981,499.55	30.64%	-20.82%
木材	活立木	53,131,242.92	69.80%	48,209,898.91	50.97%	10.21%
木材	其他	37,922.60	0.05%	53,310.00	0.06%	-28.8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1,694,451.8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2.6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5,188,180.00	43.19%
2	第二名	5,617,017.23	3.23%
3	第三名	5,526,000.00	3.17%
4	第四名	5,363,254.61	3.08%
5	第五名	5,302,000.00	3.05%
合计	--	91,694,451.84	52.6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0,967,261.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4.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6,000,000.00	48.07%
2	第二名	17,500,000.00	23.37%
3	第三名	9,800,000.00	13.08%
4	第四名	4,167,261.73	5.56%
5	第五名	3,500,000.00	4.67%
合计	--	70,967,261.73	94.7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744,113.94	4,581,368.46	3.55%	
管理费用	51,254,405.38	47,127,877.83	8.76%	
财务费用	53,511,051.55	50,854,087.31	5.22%	

4、研发投入适用 不适用**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17,836.36	198,335,055.06	-2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460,653.01	115,304,643.62	7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42,816.65	83,030,411.44	-153.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5,771.00	420,470.00	62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6,031.86	7,264,876.50	20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0,260.86	-6,844,406.50	-183.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00,000.00	486,193,200.00	-1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252,011.06	415,699,905.88	1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52,011.06	70,493,294.12	-192.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175,088.57	146,679,299.06	-188.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货币资金金额 114,501,945.76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53.01%，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林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 151,893,021.29 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 93.24%，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有部分货款尚未收回，公司将会积极催收，争取货款早日回笼。

预付账款金额 2,689,257.29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88.27%，主要原因：预付款项结转至存货。

其他应收款金额 18,711,853.21 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 1,107.0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保证金及原预付款因交易取消转至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金额 12,765.69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99.79%，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转出。

无形资产金额 26,738,847.42 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 59.9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取得了土地使用权。

长期待摊费用金额 156,497.76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54.31%，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912,784.66 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 65.79%，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 3,793,747.48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89.6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转出。

预收账款金额 180,766.43 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预收部分租金。

合同负债金额 1,779,674.26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41.2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预收货款比上年年末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金额 10,749,772.31 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 31.2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计提年终奖。

其他流动负债金额 37,234.69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73.8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待转销项税减少。

租赁负债金额 0.00 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其他收益金额 35,919,210.44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42.9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获得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金额 1,591,577.98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363.9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确认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金额-11,471,610.41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206.7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有部分应收账款未收回，计提了坏账比上年同期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金额 0.00 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上年同期公司确认库存松单板的跌价损失。

营业外收入金额 1,264,639.05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324.98%，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收到了林木赔偿金及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利得等比上年同期增加。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 82,984,865.49 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46.71%，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部分货款尚未收回，公司将会积极催收，争取货款早日回笼。

收到的税费返还金额 3,437,384.41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收到了增值税留抵退税款。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 65,295,586.46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53.2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招标押金、保证金等比上年同期增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 87,860,659.65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126.23%，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林木资产转让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金额 44,011,036.26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38.94%，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给职工的薪酬比上年同期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 62,785,510.45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45.5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的招标押金及保证金等比上年同期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金额 196,460,653.01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70.38%,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支付林木资产转让款比上年同期增加等共同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44,742,816.65 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53.89%,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支付林木资产转让款比上年同期增加等共同影响。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金额 1,921,000.00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100%,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收回参股公司部分投资款。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金额 900,000.00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100%,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收到联营企业分红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金额 214,771.00 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48.92%,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收到处置固定资产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金额 3,035,771.00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621.99%,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收回参股公司部分投资款等原因共同影响。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 22,416,031.86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208.55%,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金额 22,416,031.86 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 208.55%,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19,380,260.86 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83.15%,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5,052,011.06 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92.28%, 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归还的到期银行借款等比上年同期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金额-129,175,088.57 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88.07%, 主要原因: 以上原因共同影响。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4,501,945.76	5.97%	243,676,781.73	12.73%	-6.76%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51,893,021.29	7.92%	78,605,252.40	4.11%	3.81%	不适用
存货	1,491,608,083.45	77.76%	1,404,707,086.71	73.40%	4.36%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4,302,068.75	0.22%	4,483,786.23	0.23%	-0.01%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44,863,562.19	2.34%	44,833,144.77	2.34%	0.00%	不适用
固定资产	31,126,609.32	1.62%	25,025,499.64	1.31%	0.31%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883,275.26	0.05%	1,243,462.10	0.06%	-0.01%	不适用
短期借款	260,353,734.03	13.57%	318,823,636.25	16.66%	-3.09%	不适用
合同负债	1,779,674.26	0.09%	3,026,581.43	0.16%	-0.07%	不适用
长期借款	754,507,436.32	39.34%	702,386,054.91	36.70%	2.64%	不适用
租赁负债		0.00%	168,000.02	0.01%	-0.01%	不适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金融资产	17,619,645.92	1,591,577.98					-1,921,000.00	17,290,223.90
上述合计	17,619,645.92	1,591,577.98					-1,921,000.00	17,290,223.9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为报告期公司收回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投资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0.49	ETC 保证金及由于银企对账结果未反馈而处于停止支付状态的账户
存货	71,564.25	抵押贷款
合计	71,564.7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金森小额贷款公司	参股公司	各项小额贷款、银行业机构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309,611,459.21	129,520,167.23	3,419,697.40	3,378,242.20	3,293,851.73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子公司	林木销售	2,000,000.00	526,656,259.99	154,858,874.77	27,174,437.70	5,020,915.75	4,965,752.07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林木销售	1,000,000.00	421,068,551.28	71,414,959.24	26,332,177.85	8,903,240.16	8,929,928.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新挑战带来新机遇。公司加大投入，加强森林培育，提高林地生产力，增加森林蓄积量；进一步增加对林业中介服务业的投入，增加公司营利能力；以品牌建设促进林业产业转型升级，继续加强林业品牌保护和开发利用，提高市场竞争力，由单一的木材生产向多种高效复作模式发展，真正做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现习总书记对林业发展战略的要求。

（二）2023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持续做好伐区木材生产和销售工作。持续重视森林资源培育工作，同时继续做好森林抚育管护。在夯实主营业务同时积极扩展碳汇及林业技术服务，增加利润增长点。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可能面对的风险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包括：森林采伐管理政策等林业政策的不利变化、灾害的发生、税收等扶农优惠政策的不利变化、木材等林产品价格下跌、气候的不利变化、地力退化、经营及内控水平下降、拓展绿化苗、林业科技服务等新培育业务受挫、资金紧张等。

现阶段，公司尤为关注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1、宏观经济环境经济风险：国内外经济调整形势会导致木材需求减弱，宏观经济的持续调整态势导致木材价格下降风险加大。我国是林产品生产与出口大国，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不利状态会影响木材价格走弱。

2、林业政策风险：林业是政策性很强的行业。《国有林区改革指导意见》提出“有序停止重点国有林区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将提供生态服务、维护生态安全确定为国有林区的基本职能”，虽然公司林区处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所指的“发展集约林业，加快建设各种用材林和其他商品林基地，增加木材等林产品的有效供给，减轻生态建设压力的适宜地区，但公司也拥有部分国有天然林，在政策上仍可能存在局部或者多方面的不利于林业商业经营的调整，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国家实施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可能限制森林资源采伐的树种、面积和数量。

3、新业务拓展的风险：公司在绿化苗木业务、林业科技服务业务及其他林业相关业务方面虽然有种植优势、种质资源优势 and 林地优势、专业优势和技术优势，但缺乏相应的品牌、市场地位、渠道等，目前尚处于发展初期阶段，规模、经验、市场把控能力和客户基础较弱，可能出现失败受挫、达不到预期、效果不佳等情形。

4、管理风险和财务费用风险：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容易造成公司在运营管理、内部控制、人力资源配置方面存在一定的出现管理风险效率下降，管理费用增加。同时，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银行贷款增加会导致财务费用增加，资金紧张。

其他重要风险及对策，请参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提示：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实际情况，从实际经营决策关注角度，依据重要性原则，披露以上风险因素。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或者一旦发生造成的损害依次多寡。

（2）对应的措施

1、公司继续专注于主业，坚持森林的规模化、集约化可持续经营，适地适树，长期养林，培育健康森林，抵御灾害风险，增加人工林比重，加大市场辐射范围。同时，以现行林业管理政策为导向，实施政策扶持的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调结构、提质量、长资源、增效益，发挥 FSC 优势和本地木材质量优势，严格执行木材生产销售招投标，盯紧市场时刻把握木材市场动态机动调整。

2、长期看，我国森林资源短缺，木材自给不足，如木材价格走弱，可伺机增加低价收购活立木。公司将寻找有利时机加快资源并购，扩大经营规模。

3、公司利用自身专业性人才及技术资源优势，积极拓展林业技术服务及碳汇业务，增加利润增长点。

4、完善内部控制，强化基础管理。公司将强化内部控制建设，结合业务特点，落到实处，在适当的幅度范围内使用资金杠杆和尽量使用低息贷款。在公司内控建设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逐步理顺各子公司、各部门的关系和业务流程，抓好基础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简化必要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正确处理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组成人员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产生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以及审计 4 个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高效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监事的推荐、选举和产生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的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相应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 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完整独立的技术研发、财务核算、劳动人事、质量管理、原料采购、产品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代购、代销的问题，也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

2. 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行政职务，且均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3. 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实物资产和商标、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方面界定清楚。公司作为独立的法人依法自主经营，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没有以其资产为股东或个人债务以及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会计工作人员，有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缴纳职工保险基金。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00%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JS-2022-058）详见刊登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75%	2022 年 05 月 25 日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JS-2022-032）详见刊登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应飏	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21年08月16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蔡清楼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7年09月29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周文刚	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9月29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潘隆应	董事	现任	男	52	2009年11月04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郑丽华	董事	现任	女	48	2017年09月29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李芳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9月29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张火根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9月29日	2023年09月28日	0	0	0	0	0	
郑溪欣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7年09月29日	2023年09月28日	0	0	0	0	0	
王吓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7年09月29日	2023年09月28日	0	0	0	0	0	
庄子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07年11月16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冯芝清	监事	现任	男	44	2021年01月27日	2024年01月27日	0	0	0	0	0	
郑智伟	监事	现任	男	30	2021年01月	2024年01月	0	0	0	0	0	

					月 27 日	月 27 日						
张燕	监事	现任	女	44	2021 年 01 月 27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廖陈辉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3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廖云华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7	2010 年 12 月 07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陈艳萍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3	2013 年 06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施振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7 年 09 月 29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江介宝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3 年 06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李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5 年 08 月 31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林煜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17 年 09 月 29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范凯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22 年 06 月 27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范凯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6 月 27 日	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应飏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将乐县漠源供销社会计；将乐县乐马罐头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将乐县供销合作联社会计；将乐县万安供销社主任；将乐县高唐供销社主任；将乐县供销社合作联社审计、财务科长、副主任；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金森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将乐县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蔡清楼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将乐县木材公司科员，将乐县木材交易中心科员，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副经理，林业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青溪林业执行董事、法人代表；2015年9月至今任金森集团董事；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周文刚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将乐县木材公司业务、部门经理（期间：1992至1995年在福建林学院学习三年）；将乐县木材交易中心光明收购点点长；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生产科科长；林业总公司顺昌转运站副站长；任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副经理；将乐县林业总公司楼杉采育场副场长、书记；公司资源管理部副经理、经理；（期间：2011至2014年在四川农业大学函授学习）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潘隆应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林业工程师，历任职将乐县将溪采育场科长、将乐县邓坊林业采育场科长、副场长、林业总公司生产科长兼营林公司副经理、营林公司董事、副经理、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金森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李芳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林业总公司将溪采育场职工、加工厂厂长；林业总公司将溪采育场副场长；林业总公司楼杉采育场场长；林业总公司办公室主任；林业总公司总经理助理；林业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福建北斗森林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任金森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郑丽华女士，中国国籍，1975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将乐县大源、黄潭林业站干部；将乐县林业局办公室科员、办公室副主任、林业系统团委书记、将乐县林业局党办主任。2012年2月至今，任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干部（期间：2012年12月-2015年12月，参加北京林业大学农业推广硕士学习毕业）。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王吓忠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10月出生，博士生学历。1986年7月至1987年7月任福州大学教师；1987年7月至1988年7月任福建屏南城关职业中学教师；1988年7月至2008年1月任福州大学教师；2008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福州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系系支部书记；2011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福州大学经济贸易系系主任；2015年11月至今，任福州大学房地产研究所负责人。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郑溪欣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4月出生，法律硕士学历，律师资格。2000年7月至2004年4月任厦门市广兴建业工程公司政治处主任，2004年5月至2006年6月任厦门灿邦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任福建凌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9年9月至今任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委会副主任，2020年1月15日至今任三钢闽光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火根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房地产估价师，土地评估师。1993年至1998年任沙县林业采育总场会计，1998年至1999年任沙县审计师事务所部门负责人，2000年至2010年任三明市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至2019年1月任福建中正恒瑞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19年1月至今任三明万中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庄子敏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中专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三明化工机械厂职员，将乐县城关木材采购站规划设计员，将乐县林业规划队规划设计员，金森集团人事劳工部主任，将乐县鑫绿林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总监，金森贸易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金森集团纪委书记、董事。现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冯芝清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将乐县营林投资公司工区主任，福建金森青溪公司办公室主任，福建金森办公室经理助理、福建金森资源保护部副经理、经理，福建金森信息中心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公司青溪公司经理，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郑智伟先生，中国国籍，1993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木材产销部，规划设计员，三明金晟林权收储有限公司、三明市林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综合行政部职员，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源培育部职员，2019年2月至今任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党支部副书记兼宣传、纪检委员。现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张燕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将乐县林业总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将乐县林业总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副总监；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

廖陈辉先生，职工代表，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大专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将乐县楼杉采育场苗圃班班长，将乐县楼杉采育场林政管理员，将乐县邓坊采育场营林科长，公司木材产销部副经理，公司楼杉经营部党支部书记，万安分公司经理。现任资源管理部经理、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周文刚先生，公司总经理，情况见上。

江介宝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职称。历任将乐县黄潭木材采购站业务科长，将乐县楼杉采育场副场长，将乐县将溪采育场场长，将乐县营林投资公司副经理，金森上华林业股份合作公司董事长，金森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浙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木材检验技师。历任城关木材采购站任木材检验员，班组长，将乐县木材检验经营公司副经理，将乐县木材检验服务中心主任。金森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三明金山流转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陈艳萍女士，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职将乐县南口采购站统计，财务，将乐县木竹交易中心结算，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统计，会计，将乐县营林投资公司财务科会计，科长，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经理，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施振贤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将乐县南口木材采购站文书、团支部书记；将乐县万安木材采购站工会主席；将乐县木材交易中心南口收购点主任；将乐县万安木材采购站站长；将乐县南口木材采购站站长；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经理；将乐县木材公司经理；将乐县林业总公司企管科科长；公司木材产销部经理；公司企管助理兼木材产销部经理。公司木材产销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廖云华先生，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本科学历，林业高级工程师。历任职将乐县将溪林业采育场副场长，场长，将乐县乐华林产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将乐县城关木材采购站党支部书记，金森集团营林科长，公司资源培育部经理，公司科技项目部经理，公司战略投资及科技产业化部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林煜星先生，中国国籍，1989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专业。历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证券事务部信息披露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上海金森董事、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范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福建省金林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执行董事；福建省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福建金森木材产销部销售科长，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科长、副经理；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应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7月28日		否
蔡清楼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1日		否
潘隆应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11月01日		是

李芳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08月21日		是
庄子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吓忠	福州大学房地产研究所	负责人	2015年11月01日		是
郑溪欣	福建三钢闽光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12日	2026年01月12日	是
郑溪欣	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9年09月01日		是
张火根	三明市万中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19年01月30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薪酬依据公司 2010 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津贴的议案》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确定。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将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由原来的人民币 4 万元/年调整为人民币 5 万元/年（税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于年初制定其个人考核目标，并在年度结束后结合目标的实际完成情况和考核办法获得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应 飏	董事长	男	58	现任	34.21	否
蔡清楼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45.38	否
周文刚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现任	50.18	否
潘隆应	董事	男	52	现任	0	是
郑丽华	董事	女	48	现任	0	否
李芳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王吓忠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5.95	否
郑溪欣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95	否
张火根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95	否
庄子敏	监事	男	58	现任	45.12	否
冯芝清	监事	男	44	现任	15.31	否
郑智伟	监事	男	30	现任	11.85	否
张燕	监事	女	44	现任	14.13	否
廖陈辉	监事	男	45	现任	15.11	否

廖云华	总工程师	男	57	现任	44.08	否
陈艳萍	财务总监	女	53	现任	43.82	否
李浙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43.3	否
江介宝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43.82	否
施振贤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42.78	否
林煜星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42.52	否
范凯	副总经理	男	35	现任	20.2	否
合计	--	--	--	--	529.65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3月28日	2021年03月29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JS-2022-003)，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04月29日	2022年04月30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JS-2022-006)，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06月27日	2022年06月28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JS-2022-035)，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08月29日	2022年08月30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JS-2022-041)，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10月10日	2022年10月11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JS-2022-048)，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8日	2022年10月31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JS-2022-053)，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应飏	6	6	0	0	0	否	2
蔡清楼	6	6	0	0	0	否	2
周文刚	6	6	0	0	0	否	2
潘隆应	6	6	0	0	0	否	2
李芳	6	6	0	0	0	否	2
郑丽华	6	6	0	0	0	否	2
王吓忠	6	2	4	0	0	否	2

郑溪欣	6	3	3	0	0	否	2
张火根	6	2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职地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且实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及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董事的作用，确保董事会科学、高效地决策，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张火根、郑溪欣、潘隆应	5	2022年01月10日	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大额支出的议案》、《对外投资的议案》、《对外担保的议案》、《对购买和出售资产事项的议案》、《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对证券投资、风险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对分子公	无	无	无

				司进行财务审计的议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对 2020 年工作总结的议案》			
		2022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大额支出的议案》、《对外投资的议案》、《对外担保的议案》、《对购买和出售资产事项的议案》、《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对证券投资、风险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对分子公司进行财务审计的议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对 2020 年工作总结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2 年 04 月 12 日		《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提议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无	无
		2022 年 07 月 10 日		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大额支出的议案》、《对	无	无	无

				外投资的议案》、《对外担保的议案》、《对购买和出售资产事项的议案》、 《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对证券投资、风险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22年10月10日	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大额支出的议案》、《对外投资的议案》、《对外担保的议案》、《对购买和出售资产事项的议案》、 《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对证券投资、风险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对分子公司进行财务审计的议案》、《对分子公司进行财务审计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溪欣、周文刚、王吓忠	3	2022年01月29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	同意公司按过会标准发放薪酬。	无	无

				酬总额发放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预发薪酬及独立董事薪酬发放的议案》			
			2022 年 06 月 21 日	《关于公司监事会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负责人各项保险缴交基数及预发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过会标准发放薪酬。	无	无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董监高薪酬三年任前奖励 2020-2022 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过会标准发放薪酬。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吓忠、应飏、张火根	2	2021 年 03 月 03 日	《关于无提名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1 年 06 月 21 日	《关于提名范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	经过对相关候选人的资格审查通过议案通过。	无	无
战略决策委员会	应飏、蔡清楼、郑溪欣、张火根、王吓忠	1	2022 年 03 月 24 日	《关于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给予通过。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4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91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23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5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68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38
合计	2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3
本科	65
大专	71
中专	16
中专以下	82
合计	237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循公平、效率和激励的原则进行薪酬管理并制订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持续更新《公司绩效考核方案》。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津贴等组成。公司在综合考虑自身经营状况及当地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的基础上确定员工的基本工资，并以岗位责任、能力和业绩为导向，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将薪酬与绩效考核挂钩，实现激励与约束的协同联动，鼓励员工积极创造效益，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

3、培训计划

2022年公司培训工作紧紧围绕着公司年度经营方针和重点工作，结合各岗位要求及征求各单位各部门培训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人员培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建立系统化、常态化的培训机制，完善员工技能培训和员工素质培训，激发员工学习知识技能、提高素质能力，实现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的有机统一。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二）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三）公司实行以现金分红为主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每年实现利润的分配金额，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5%。其中，现金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5%；公司在利润再投资（增加森林资源等）机会显著有利、扩大股本规模需要等情况下，适当选择分配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利润投资较有利、股本规模需扩充等情况下，可以选择派发股票股利。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并结合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在注重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应根据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各期利润分配方案，并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35,756,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137,508.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137,508.00
可分配利润（元）	121,423,317.6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2023]361Z0350《审计报告》，2022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474,322.4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47,432.24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626,890.18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22,047,887.42元，扣减本年度对股东的分红8,251,459.99元，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1,423,317.61元。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继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不断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情况。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A、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	A、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处罚；（3）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体系失效；（5）中高层管理人员纷纷离职，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B、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2）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

	制的监督无效。B、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C、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4）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C、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根据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不超过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不超过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 0.5%但不超过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不超过 1%的，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福建金森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1. 自查问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到期，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有利于相关工作安排，同时为进一步构建结构合理、决策科学、运转高效、监督有力的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决定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

2. 整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完成了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细内容请关注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的《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告编号 (JS-2023-034)。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1) 乡村振兴规划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全国脱贫攻坚表彰大会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要求，真抓实干，持续发力，切实推进乡村振兴，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围绕党史学习教育主题思想，加大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力度，继续在巩固脱贫成果上下功夫，做好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选派优秀中层干部驻村，进一步强化驻村工作力量，要求驻村工作人员继续发扬吃苦耐劳精神，担起公司乡村振兴帮扶工作责任。

(2) 2022 年度乡村振兴概要

- 1、生态帮扶。开展竹林碳汇合作。已与 11 个乡镇及龙栖山管理局签订竹林碳汇开发合作协议，总面积约 24 万亩。
- 2、产业帮扶。继续开展村企林地合作造林，与各村实施林地合作造林面积 8,641 亩。
- 3、就业帮扶。聘用 1 名挂包原贫困户劳动力，2022 年度支付工资 2.4 万元。2022 年伐区木材生产向村民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可增加村民劳务工资收入约 3,000 万元。
- 4、挂村帮扶。公司领导挂村帮扶因病、因残、因学及缺劳动力的原贫困户共 7 户 29 人，根据实际情况，给予生产物资、慰问等补助，金额共 0.4 万元。
- 5、项目帮扶。积极支持乡村道路、饮水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共向 120 个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及帮扶赞助 174.1 万元。
- 6、奖助学金。设立福建金森奖助学金教育基金，2022 年度共向 221 余名贫困大学生发放了奖助学金 25 余万元。

(3) 2023 年度乡村振兴计划

2023 年度公司将继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各项决策部署，深刻认识乡村振兴的重大意义和长远要求，保持帮扶力度不减，从生态帮扶、就业帮扶、产业帮扶、挂村帮扶、项目帮扶五个方面开展乡村振兴工作，积极履行好上市国企责任，树立福建金森良好社会形象。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p> <p>（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二）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三）公司实行以现金分红为主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每年实现利润的分配金额，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p>	2012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的 35%。其中，现金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5%；公司在利润再投资（增加森林资源等）机会显著有利、扩大股本规模需要等情况下，适当选择分配股票股利。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和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2011 年 1 月 13 日，林业总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承诺如下：承诺并保证现时或将来均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联营或拥有在其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方式）从事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对金森林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现实或可能的同业竞争；保证不进行与金森林业相同或类似的投资，不经营有损于金森林业利益的业务；保证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金森林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	2011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p>业、其他经营实体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保证不利用对金森林业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金森林业及金森林业其他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因任何原因可能引起的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如果将来有从事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其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于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其将通过控股地位和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管）使该企业履行与本公司相同的前述义务，保证不与金森林业同业竞争；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其将向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p>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将来发生关联交易，林业总公司于 2011 年 3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p>月 1 日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金森林业与独立第三方进行；与金森林业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金森林业资金，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森林业以及金森林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将向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承诺</p>			
--	--	--	--	--	--	--

			履行情况：截止 2012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股东遵守了所做的承诺。公司的购买金森大厦 12-15 层和高唐镇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符合上述承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和公司间没有发生关联交易行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作为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中做出的承诺，均由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继承。	2015 年 10 月 28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针对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拥有的林木资产，林业总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若该等林木资产存在权利瑕疵而导致我公司出现出资不足的情形，我公司将全额补足；若该等林木资产存在权利瑕疵而引发争议或潜在纠纷，我公司将承担因此所造成的金森林业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费用支出、经济赔偿、补偿或其他损失；本承诺函不可撤销。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针对公司前身营林公司于 2001 年和 2003 年向福建省将乐县腾荣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达林业有限公司转让林木资产事宜，林业总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营林公司转让给福建省将乐县腾荣达林业有限公司的林木资产权属清晰，任何可能因权利瑕疵问题引起的争议，所造成金森林业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和其他损失，由我公司承诺全部赔偿或补偿责任。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林业总公司承诺：如实际代管林面积超过 26,000 亩，或者登记在发行人名下实质上属于村集体或私人所有的林权面积（债转股之代管林除外）超过 7,630 亩，则超过部分所造成发行人的损失均由我公司向发行人补偿。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林业总公司就万森林业租赁房屋事项作出承诺：同意发行人在该房屋租赁合同到期时进行续租，续租期间我公司不进行转让该房屋所有权或其他妨碍租赁使用的事项，被政府拆迁除外。租赁价格以当时当地市场的房屋租赁价格为准。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钢军, 郭清艺、韩经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闫钢军 2 年, 郭清艺 2 年、韩经华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事项, 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期间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15 万元(不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通过公开竞标购买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挂牌竞价的仓储用地，包括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公共配套设施，中标价为 1,480 万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已将竞拍款及相关税费全额付清，并取得将乐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参与公开竞标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关于参与公开竞标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参与公开竞标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公告编号(JS-2022-050)。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夯实主业发展基础、巩固区域市场竞争优

势、保障森林资源经营子公司的办公（生活）场所、木材堆放等使用需求，公司计划参与公开竞标购买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挂牌竞价的产权转让的土地及相关附属建筑物。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与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公告编号（JS-2023-009）。本次合作能有效提高公司碳汇业务发展进程，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双方积极响应习主席提出的国家“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减排目标，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落实国家“十四五”期间加快推进碳排放交易，发展绿色金融、绿色能源交易平台建设等相关工作，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助力中国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和碳中和愿景的实现。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公告编号（JS-2022-005）。随着相关业务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为达到充分发挥公司整体资源的优势，同时简化股权层级，提高决策效率，最大限度发挥公司与金森碳汇的协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的目的从进行了将金森碳汇从孙公司变成全资子公司的交易。

2、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公告编号（JS-2023-007）。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强化落实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目的。公司紧跟上海市人民政府、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的《上海市与三明市对口合作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政策的有利契机，积极对外开展碳汇业务以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标的公司，是优化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5,756,000	100.00%						235,756,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5,756,000	100.00%						235,756,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35,756,000	100.00%						235,756,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63%	150,007,874	0			质押	75,933,800
将乐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5%	8,143,144	-3408900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国有法人	0.48%	1,121,294	0				
吴培钧	境内自然人	0.41%	956,200	956200				
洪俊伟	境内自然人	0.35%	817,400	8174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1%	495,134	495134				
福建省将乐县物资总公司	国有法人	0.20%	461,441	0				
岳杰	境内自然人	0.16%	372,700	372700				
王跃山	境内自然人	0.15%	361,100	1594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5%	350,754	35075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50,007,874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7,874.00		
将乐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8,143,144				人民币普通股	8,143,144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1,121,294				人民币普通股	1,121,294		
吴培钧	956,2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200		
洪俊伟	817,400				人民币普通股	817,4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5,134				人民币普通股	495,134		

福建省将乐县物资总公司		461,441	人民币普通股	461,441
岳杰		372,700	人民币普通股	372,700
王跃山		361,1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1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50,754		350,75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应旻	1993 年 02 月 23 日	91350428489099290B	森林经营, 林产品采集、运输、加工、销售, 林木种苗繁育(不含种子), 园艺花卉培植, 金属产品制造, 医药科技研发, 互联网大数据林业信息服务, 对金融业、林业、建材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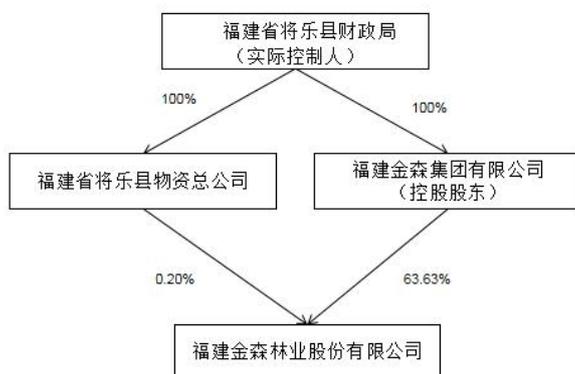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将乐县财政局	徐观付		11350428003785042W	行政管理、财政预算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3]361Z035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钢军(项目合伙人)、郭清艺、韩经华

审计报告正文

容诚审字[2023]361Z0350 号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森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建金森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福建金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附注三、18，附注五、5，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建金森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149,160.8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0.00 万元，账面金额 149,160.8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77.76%。

于资产负债表日，福建金森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由于存货期末金额重大且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涉及福建金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贯性，了解和评价管理层设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对存货实施监盘，实地查看存货状况，关注存货毁损、火灾、盗砍等是否被有效识别；

（3）获取并复核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基础数据，包括历史销售数据、人工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等，分析复核相关数据的准确性；

（4）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符合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并检查计算准确性。

（二）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附注五、34，附注十四、4 所述，福建金森公司 2022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16,794.61 万元。

由于收入是福建金森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福建金森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主营业务收入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询问管理层公司的业务环境是否发生变化，获取最新的林业政策，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 (3) 检查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评价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公司会计政策：
 - ①对于木材销售业务，包括中标台账、木材销售合同、检尺码单、木材销售货款结算单、发票及银行回单等；
 - ②对于林木资产出让业务，包括林木资产转让合同、林木资产林权证移交清单、发票及银行回单等；
- (4) 检查主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对于重大以及新增重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实施函证程序，并进行访谈；
- (5)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交易，核对至销售合同、检尺码单、木材销售货款结算单、林权证移交清单、银行回单、发票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6) 分析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变动的的原因，向管理层了解木材销售及林木资产出让等主营业务销售价格的确 定依据，复核木材销售及林木资产出让等主营业务销售价格的公允性及结转成本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福建金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福建金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福建金森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福建金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福建金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福建金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福建金森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清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经华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501,945.76	243,676,781.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893,021.29	78,605,252.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89,257.29	22,935,09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711,853.21	1,550,203.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91,608,083.45	1,404,707,086.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65.69	6,060,840.57
流动资产合计	1,779,416,926.69	1,757,535,262.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863,562.19	44,833,14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290,223.90	17,619,645.92
投资性房地产	4,302,068.75	4,483,786.23
固定资产	31,126,609.32	25,025,499.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8,666,008.48	8,868,535.3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83,275.26	1,243,462.10
无形资产	26,738,847.42	16,716,055.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6,497.76	342,54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2,784.66	550,56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93,747.48	36,485,921.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733,625.22	156,169,168.48
资产总计	1,918,150,551.91	1,913,704,431.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353,734.03	318,823,636.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326,348.31	34,159,938.86
预收款项	180,766.43	
合同负债	1,779,674.26	3,026,581.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749,772.31	8,189,367.73
应交税费	1,301,121.01	1,242,898.31
其他应付款	27,049,458.64	21,569,186.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84,501.95	54,196,669.31
其他流动负债	37,234.69	142,362.17
流动负债合计	393,162,611.63	441,350,640.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54,507,436.32	702,386,054.9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8,000.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42,467.85	7,177,718.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1,233,055.26	710,514,924.39
负债合计	1,154,395,666.89	1,151,865,564.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699,814.41	29,852,382.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2,442,641.37	251,349,56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3,448,391.78	761,507,880.16
少数股东权益	306,493.24	330,98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3,754,885.02	761,838,86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8,150,551.91	1,913,704,431.03

法定代表人：应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师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233,241.14	224,761,336.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3,352,246.10	74,704,612.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6,075.96	21,608,123.16
其他应收款	571,233,834.82	488,200,927.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4,499,975.36	123,383,431.10
存货	817,379,152.05	771,997,555.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53,221.99
流动资产合计	1,590,594,550.07	1,585,325,777.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3,935,996.68	143,405,57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290,223.90	17,619,645.92
投资性房地产	4,302,068.75	4,483,786.23
固定资产	24,665,454.47	18,760,998.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835,278.30	835,278.3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5,515.76	722,471.36
无形资产	25,738,453.77	15,688,019.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8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92,602.79	20,192,12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1,195,594.42	221,711,594.40
资产总计	1,811,790,144.49	1,807,037,372.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353,734.03	317,822,483.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81,043.45	23,969,801.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0,864.56	791,559.16
应付职工薪酬	7,741,458.84	6,157,328.74
应交税费	1,233,082.58	1,150,558.09
其他应付款	74,110,510.13	60,750,220.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207,327.62	53,877,541.3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8,128,021.21	464,519,49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4,507,436.32	702,386,054.9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42,467.85	7,142,46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1,233,055.26	710,311,673.85
负债合计	1,179,361,076.47	1,174,831,16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699,814.41	29,852,382.17
未分配利润	121,423,317.61	122,047,887.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2,429,068.02	632,206,205.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1,790,144.49	1,807,037,372.3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4,084,409.11	189,886,506.97
其中：营业收入	174,084,409.11	189,886,506.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1,224,463.00	197,659,602.20
其中：营业成本	81,097,233.33	94,583,535.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7,658.80	512,733.41
销售费用	4,744,113.94	4,581,368.46
管理费用	51,254,405.38	47,127,877.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3,511,051.55	50,854,087.31
其中：利息费用	54,644,475.97	51,211,254.83
利息收入	1,175,682.25	400,324.08
加：其他收益	35,919,210.44	25,136,445.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0,417.42	771,181.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0,417.42	771,181.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1,577.98	-602,970.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71,610.41	-3,739,576.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643.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172.15	-110,546.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9,727,369.39	13,568,793.27

列)		
加：营业外收入	1,264,639.05	297,573.41
减：营业外支出	1,155,616.26	1,293,852.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36,392.18	12,572,514.45
减：所得税费用	-331,086.49	-342,321.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7,478.67	12,914,835.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7,478.67	12,914,835.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91,971.61	12,931,352.95
2.少数股东损益	-24,492.94	-16,517.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67,478.67	12,914,83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91,971.61	12,931,352.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92.94	-16,517.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5

法定代表人：应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师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2,038,613.36	112,178,292.40
减：营业成本	48,672,446.70	49,843,184.81
税金及附加	478,048.87	415,628.23
销售费用	2,339,747.90	1,858,404.00
管理费用	40,028,644.92	34,893,202.2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3,532,205.07	50,799,346.19
其中：利息费用	54,623,467.11	51,155,602.50
利息收入	1,115,823.80	379,191.92
加：其他收益	35,508,432.37	20,933,420.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46,961.68	19,870,91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0,417.42	771,181.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1,577.98	-602,970.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99,608.47	-2,451,558.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26.34	-41,447.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42,609.80	12,076,889.70
加：营业外收入	1,155,629.22	267,848.00
减：营业外支出	999,495.28	1,138,688.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98,743.74	11,206,049.43
减：所得税费用	24,421.32	-26,904.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4,322.42	11,232,953.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4,322.42	11,232,953.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74,322.42	11,232,953.5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984,865.49	155,730,478.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7,384.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95,586.46	42,604,57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17,836.36	198,335,05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860,659.65	38,836,412.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011,036.26	31,676,228.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3,446.65	1,658,03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85,510.45	43,133,97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460,653.01	115,304,64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42,816.65	83,030,41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4,771.00	420,4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5,771.00	420,4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16,031.86	7,264,87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6,031.86	7,264,87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80,260.86	-6,844,40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6,200,000.00	486,193,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00,000.00	486,193,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8,216,600.00	357,286,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888,011.06	58,212,737.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400.00	200,568.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252,011.06	415,699,90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52,011.06	70,493,294.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175,088.57	146,679,29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672,074.99	96,992,775.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496,986.42	243,672,074.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403,020.03	86,310,847.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0,559.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571,122.48	262,026,30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404,702.19	348,337,14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356,324.49	3,696,84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80,863.79	21,164,14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5,959.81	1,056,03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241,690.77	258,797,04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324,838.86	284,714,07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920,136.67	63,623,07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101.00	49,8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101.00	49,8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78,462.86	3,028,87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78,462.86	3,028,87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3,361.86	-2,979,06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6,200,000.00	485,193,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00,000.00	485,193,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7,216,600.00	357,286,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877,290.23	58,181,712.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093,890.23	415,468,31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93,890.23	69,724,88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527,388.76	130,368,89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756,629.90	94,387,734.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29,241.14	224,756,629.9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9,852,382.17		251,349,561.99		761,507,880.16	330,986.18	761,838,86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															

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9,852,382.17			251,349,561.99			761,507,880.16	330,986.18	761,838,86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7,432.24			1,093,079.38			1,940,511.62	-24,492.94	1,916,01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91,971.61			10,191,971.61	-24,492.94	10,167,478.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47,432.24		-	9,098.89	2.23	-	8,251.45	9.99	-	8,251.45	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847,432.24		-	847,432.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8,251.45	9.99	-	8,251.45	9.99	-	8,251.45	9.9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30,699,814.41		252,442,641.37		763,448,391.78	306,493.24	763,754,885.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8,729,086.82		246,614,184.39		755,649,207.21	347,503.22	755,996,710.43	
加：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8,729,086.82		246,614,184.39		755,649,207.21	347,503.22	755,996,71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3,295.35		4,735,377.60		5,858,672.95	-16,517.04	5,842,15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31,352.95		12,931,352.95	-16,517.04	12,914,83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9,852,382.17		251,349,561.99		761,507,880.16	330,986.18	761,838,866.3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	235,756,000				244,549,936			29,852,382		122,047,880		632,206,200

期末余额	0.00				6.00				.17	7.42		5.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9,852,382.17	122,047,887.42		632,206,205.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7,432.24	-624,569.81		222,862.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74,322.42		8,474,322.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47,432.24	-9,098,892.23			-8,251,45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847,432.24	-847,432.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51,459.99			-8,251,459.9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30,699,814.41	121,423,317.61		632,429,068.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8,729,086.82	119,010,909.24		628,045,93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 年 期 初 余 额	235,756.00 0.00				244,549.93 6.00				28,729.086 .82	119,010.90 9.24		628,045.93 2.06
三、 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减 少 以 “ - ” 号 填 列)									1,123,295. 35	3,036,978. 18		4,160,273. 53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1,232,953. .53		11,232,953. .53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1,123,295.	- 8,195		- 7,072

润分配									35	,975. 35		,68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3 ,295. 35	- 1,123 ,295. 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7,072 ,680. 00		- 7,072 ,680. 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35,7 56,00 0.00				244,5 49,93 6.00				29,85 2,382 .17	122,0 47,88 7.42		632,2 06,20 5.59

三、公司基本情况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7 年 11 月 19 日由将乐县营林投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本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0,40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73 号”《关于核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6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 12.00 元/股。2012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福建金森”，证券代码为 002679，发行上市后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13,86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868 万元。

2018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 23,575.60 万股。

本公司股本为 23,575.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575.60 万元，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000705188269J。公司住所为福建省将乐县水南三华南路 50 号金森大厦 12-15 层，法定代表人为应飏。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木材产销部、资源保护部、资源培育部、资源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

本公司属林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森林经营和管护；造林和更新；林木育苗；林木育种；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对外贸易；中草药种植；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林业技术咨询；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规划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测绘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生态监测，中国自愿核排（CCER）项目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信息咨询；清洁发展机制（CDM）的服务与咨询；碳汇开发管理、能源管理；价格鉴证评估。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合计 7 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政府补助款、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定期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

10、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

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见附注。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

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00	3.23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00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00	16.1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3.00	24.25~19.4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0.00	20.00~10.00
--------	-------	------	------	-------------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本公司对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按照成本计量。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用材林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折旧方法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以及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经济林-竹林	50.00	0.00	2.00
经济林-果树林	成熟期	0.00	-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应用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木材销售、林木资产转让等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本公司木材销售采用招标及零售的形式。

①招标形式：中标人在向本公司预缴木材款后，由本公司向将乐县林业局办理采伐证，凭证采伐。本公司对采伐后的木材由木材检验单位进行检验，经检验后开具检尺码单交付中标人，同时本公司将木材移交中标人并获取中标人确认。本公司根据检尺码单向客户开具结算单和发票，以检尺码单开具日期确认销售收入。

②零售形式：由本公司向将乐县林业局办理采伐证，凭证采伐。本公司对采伐后的木材由木材检验单位进行检验，经检验后开具检尺码单交付客户，同时本公司将木材移交客户并获取客户确认，本公司根据检尺码单向客户开具结算单和发票，以客户收货并验收确认的日期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林木资产转让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签订林木资产转让合同后，将林木资产林权证移交对方，同时将转让经营区的林木资产所有权、林木经营权、林地使用权全部移交对方，完成资产交割后由对方进行经营管护，且转让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时确认相关林木资产转让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29、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报告期仅涉及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5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12次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12次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 或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0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0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25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5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25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25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0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 年修订）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自产自销的林木，免征增值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7 年修订）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种植林木、苗木作物等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和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种植林木和苗木作物等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2.53
银行存款	114,501,945.76	243,676,229.20
合计	114,501,945.76	243,676,781.73

其他说明：

1. 期末货币资金中，包含 ETC 保证金 4,000.00 元，由于银企对账结果未反馈而处于停止支付状态的账户余额 959.34 元，以上货币资金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除此以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较大，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放缓、支付的林木资源收购款及购置生产经营所需房屋款项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89,278,194.69	100.00%	10,672,942.29	11.95%	78,605,252.40
其中：										
组合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89,278,194.69	100.00%	10,672,942.29	11.95%	78,605,252.40
合计	172,988,762.64	100.00%	21,095,741.35	12.19%	151,893,021.29	89,278,194.69	100.00%	10,672,942.29	11.95%	78,605,252.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1,095,741.3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988,762.64	21,095,741.35	12.19%
其中：组合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72,988,762.64	21,095,741.35	12.19%
合计	172,988,762.64	21,095,741.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745,501.46
1 至 2 年	65,335,065.68
2 至 3 年	1,151,912.60
3 年以上	13,756,282.90
3 至 4 年	5,266,706.90

4 至 5 年	7,717,718.27
5 年以上	771,857.73
合计	172,988,762.6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72,942.29	10,422,799.06				21,095,741.35
合计	10,672,942.29	10,422,799.06				21,095,741.3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3,860,487.90	83.16%	12,221,470.59
第二名	6,908,996.67	3.99%	5,527,197.34
第三名	2,922,187.49	1.69%	146,109.38
第四名	1,811,849.77	1.05%	90,592.49
第五名	1,740,367.30	1.01%	87,018.37
合计	157,243,889.13	90.90%	

其他说明：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系出让林木资产相关货款回收放缓所致。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61,876.81	54.36%	12,409,127.61	54.11%
1 至 2 年	811,276.66	30.17%	939,720.00	4.10%
2 至 3 年			60,934.00	0.27%
3 年以上	416,103.82	15.47%	9,525,315.55	41.53%
合计	2,689,257.29		22,935,097.1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503,144.66	18.71
第二名	200,000.00	7.44
第三名	188,679.20	7.02
第四名	183,396.30	6.82
第五名	173,742.00	6.46
合计	1,248,962.16	46.45

其他说明：期末预付款项余额较期初减少较大，主要系以前年度预付的林木资源收购款项于本期完成资产控制权转移手续，相应结转预付款项至存货所致。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711,853.21	1,550,203.98
合计	18,711,853.21	1,550,203.9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74,088.53	534,981.88
保证金、押金	2,880,850.00	574,480.00
往来款及其他	17,761,888.29	1,996,904.36
合计	21,316,826.82	3,106,366.2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56,162.26			1,556,162.2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本期计提	1,048,811.35			1,048,811.3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04,973.61			2,604,973.6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934,206.08
1 至 2 年	215,250.70
2 至 3 年	383,762.00
3 年以上	1,783,608.04
3 至 4 年	50,000.00
4 至 5 年	358,547.21
5 年以上	1,375,060.83
合计	21,316,826.8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第一阶段	1,556,162.26	1,048,811.35				2,604,973.61
合计	1,556,162.26	1,048,811.35				2,604,973.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5,000,000.00	1 年以内	70.37%	75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9.38%	10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779,055.25	1 年以内	3.65%	38,952.76
第四名	保证金	480,000.00	1 年以内	2.25%	24,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及其他	200,000.00	5 年以上	0.94%	200,000.00
合计		18,459,055.25		86.59%	1,112,952.76

其他说明：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期初增加较大，主要系期末往来款及其他款项增加所致，其中 1,500 万元系本公司原预付购置生产经营所需房屋款，后因交易取消转至其他应收款，相应款项已于 2023 年 3 月收回。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866.00		49,866.00	220,249.61		220,249.61
库存商品	624,364.59		624,364.59	1,040,558.72	112,643.99	927,914.7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490,933.85 2.86		1,490,933.85 2.86	1,403,558.92 2.37		1,403,558.92 2.37
合计	1,491,608.08 3.45		1,491,608.08 3.45	1,404,819.73 0.70	112,643.99	1,404,707.08 6.7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2,643.99			112,643.99		
合计	112,643.99			112,643.99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6,048,285.0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077.95	12,077.95
预缴其他税费	687.74	477.57
合计	12,765.69	6,060,840.57

其他说明：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较大，主要系期初待抵扣进项税于本期结转至存货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将乐县金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5,245,263.10			658,770.35						25,904,033.45	
三明市	19,587			271,64			900,00			18,959	

金山林 权流转 经营有 限公司	,881.6 7			7.07			0.00			,528.7 4	
小计	44,833 ,144.7 7			930,41 7.42			900,00 0.00			44,863 ,562.1 9	
合计	44,833 ,144.7 7			930,41 7.42			900,00 0.00			44,863 ,562.1 9	

其他说明：无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7,290,223.90	17,619,645.92
合计	17,290,223.90	17,619,645.92

其他说明：无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32,523.45			5,932,523.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932,523.45			5,932,523.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48,737.22			1,448,73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717.48			181,717.48
(1) 计提或	181,717.48			181,717.48

摊销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30,454.70			1,630,454.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02,068.75			4,302,068.75
2. 期初账面价值	4,483,786.23			4,483,786.2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126,609.32	25,025,499.64
合计	31,126,609.32	25,025,499.6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527,626.11	10,382,261.12	3,246,263.02		13,850,391.37	47,006,54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5,641,837.38	606,468.14	984,283.16	850,000.00	1,231,980.96	9,314,569.64
(1) 购置	5,641,837.38	606,468.14	984,283.16	850,000.00	1,231,980.96	9,314,569.6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1,474.17	313,483.00		285,796.01	920,753.18
(1)) 处置或报废		321,474.17	313,483.00		285,796.01	920,753.18
4. 期末余额	25,169,463.49	10,667,255.09	3,917,063.18	850,000.00	14,796,576.32	55,400,358.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64,527.17	1,983,434.06	2,137,388.63		11,995,692.12	21,981,04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058.82	1,472,960.41	324,635.24	7,083.33	610,145.48	2,920,883.28
(1)) 计提	506,058.82	1,472,960.41	324,635.24	7,083.33	610,145.48	2,920,883.28
3. 本期减少金额		41,575.68	307,550.22		279,050.60	628,176.50
(1)) 处置或报废		41,575.68	307,550.22		279,050.60	628,176.50
4. 期末余额	6,370,585.99	3,414,818.79	2,154,473.65	7,083.33	12,326,787.00	24,273,748.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798,877.50	7,252,436.30	1,762,589.53	842,916.67	2,469,789.32	31,126,609.32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63,098.94	8,398,827.06	1,108,874.39		1,854,699.25	25,025,499.64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竹林	果树林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26,337.00	1,577,573.30				11,703,910.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0,126,337.00	1,577,573.30				11,703,910.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35,374.94					2,835,374.9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526.88					202,526.88
(1) 计提	202,526.88					202,526.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037,901.82					3,037,901.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88,435.18	1,577,573.30				8,666,008.48
2. 期初账面价值	7,290,962.06	1,577,573.30				8,868,535.36

12、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构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03,648.94	1,603,648.9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03,648.94	1,603,648.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0,186.84	360,186.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186.84	360,186.84
(1) 计提	360,186.84	360,186.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20,373.68	720,373.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3,275.26	883,275.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3,462.10	1,243,462.10

其他说明：无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21,684.80			14,734,637.50	26,956,322.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78,165.39			491,447.16	11,869,612.55
(1) 购置	11,378,165.39			491,447.16	11,869,612.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599,850.19			15,226,084.66	38,825,934.8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13,057.21			7,827,209.74	10,240,266.95
2. 本期增加金额	335,787.04			1,511,033.44	1,846,820.48
(1) 计提	335,787.04			1,511,033.44	1,846,820.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48,844.25			9,338,243.18	12,087,087.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851,005.94			5,887,841.48	26,738,847.42
2. 期初账面价值	9,808,627.59			6,907,427.76	16,716,055.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南排加工厂地面硬化工程	270,597.36		114,099.60		156,497.76
零星工程	71,951.53		71,951.53		
合计	342,548.89		186,051.13		156,497.76

其他说明：无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741,883.71	435,470.93	1,064,970.53	266,242.63
信用减值准备	2,042,934.45	477,313.73	1,137,304.48	284,326.12
合计	3,784,818.16	912,784.66	2,202,275.01	550,568.7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657,780.51	11,091,800.07
可抵扣亏损	4,911,942.28	4,216,409.65
合计	26,569,722.79	15,308,209.7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529,566.46	
2023 年	388,778.34	388,778.34	
2024 年	143,199.63	190,907.66	
2025 年	1,774,504.82	1,803,064.09	
2026 年	1,245,219.65	1,304,093.10	
2027 年	1,360,239.84		
合计	4,911,942.28	4,216,409.65	

其他说明：无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062,769.48		1,062,769.48	34,422,921.47		34,422,921.47
预付设备及软件款项	2,730,978.00		2,730,978.00	2,063,000.00		2,063,000.00
合计	3,793,747.48		3,793,747.48	36,485,921.47		36,485,921.47

其他说明：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减少较大，主要系期初待抵扣进项税于本期结转至存货所致。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1,152.80
抵押借款	20,024,444.44	127,574,983.45
保证借款	90,146,666.67	90,094,722.22
抵押及保证借款	150,182,622.92	100,152,777.78
合计	260,353,734.03	318,823,636.2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 1：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20,024,444.44 元（其中计提利息 24,444.44 元），系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9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贷款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本公司以面积为 12,255.00 亩、评估价值为 4,055.42 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说明 2：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90,146,666.67 元（其中计提利息 146,666.67 元），系本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2022 年 12 月 29 日向厦门银行三明分行贷款 5,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说明 3：抵押及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150,182,622.92 元（其中计提利息 182,622.92 元），系本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2022 年 10 月向中国农业银行将乐支行贷款合计 1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本公司以面积为 52,871.00 亩、评估价值为 42,260.86 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劳务费	14,316,652.54	13,241,933.91
林木采购款	3,504,342.30	8,110,380.24
营林费用等	13,685,353.47	10,987,624.71
苗木款	1,527,400.00	1,527,400.00
工程款	172,000.00	172,000.00
其他	120,600.00	120,600.00
合计	33,326,348.31	34,159,938.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704,808.00	未到期结算
第二名	1,387,000.00	未到期结算
合计	4,091,808.00	

其他说明：无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80,766.43	
合计	180,766.43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79,674.26	3,026,581.43
合计	1,779,674.26	3,026,581.43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27,175.94	39,580,002.49	37,025,113.11	10,682,065.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191.79	6,991,438.35	6,985,923.15	67,706.99
合计	8,189,367.73	46,571,440.84	44,011,036.26	10,749,772.3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91,675.94	33,749,564.28	31,059,356.90	10,681,883.32
2、职工福利费	135,500.00	592,938.91	728,438.91	
3、社会保险费		1,514,734.08	1,514,734.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63,538.06	1,263,538.06	
工伤保险费		193,830.60	193,830.60	
生育保险费		57,365.42	57,365.42	
4、住房公积金		3,205,230.64	3,205,230.6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7,534.58	517,352.58	182.00
合计	8,127,175.94	39,580,002.49	37,025,113.11	10,682,065.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2,191.79	4,534,146.63	4,528,631.43	67,706.99
2、失业保险费		153,828.54	153,828.54	
3、企业年金缴费		2,303,463.18	2,303,463.18	
合计	62,191.79	6,991,438.35	6,985,923.15	67,706.99

其他说明：无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053.08	62,959.05
企业所得税	23,351.22	91,153.56
个人所得税	1,067,785.16	883,566.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8.43	5,492.49
教育费附加	517.48	3,295.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4.98	2,196.99
房产税	77,031.37	77,754.73
土地使用税	2,618.00	2,618.00
其他税种	86,581.29	113,861.17
合计	1,301,121.01	1,242,898.31

其他说明：无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7,049,458.64	21,569,186.24
合计	27,049,458.64	21,569,186.2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管护押金	6,223,766.42	6,046,645.12
招标押金、保证金	18,461,854.36	12,011,349.83
其他	2,363,837.86	3,511,191.29
合计	27,049,458.64	21,569,186.2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319,913.00	未到期结算
合计	1,319,913.00	

其他说明：无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207,327.62	53,877,541.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7,174.33	319,127.98
合计	58,384,501.95	54,196,669.31

其他说明：无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7,234.69	142,362.17
合计	37,234.69	142,362.17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98,761,187.12	376,258,174.36
保证借款	150,219,404.17	150,219,404.17
信用借款	1,137,436.32	1,136,054.91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262,596,736.33	228,649,962.8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207,327.62	-53,877,541.33
合计	754,507,436.32	702,386,054.9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 1：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398,761,187.12 元（其中计提利息 601,187.12 元），包括：

①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3,750 万元，系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61,671 亩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②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8,516 万元，系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 13,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9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51,990 亩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③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11,500 万元，系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6 日至 2030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47,874 亩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④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6,250 万元，系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贷款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20 日至 2028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46,996 亩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⑤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9,800 万元，系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贷款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37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22,977 亩、评估价值为 20,323.87 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说明 2：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150,219,404.17 元（其中计提利息 219,404.17 元），包括：

①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9,000 万元，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沙县支行贷款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30 日至 2033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6,000 万元，系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沙县支行贷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3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说明 3：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262,596,736.33 元（其中计提利息 366,736.33 元），包括：

①期末余额 14,400 万元，系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4 月 1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贷款合计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至 2034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4 月 01 日至 2034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以面积为 31,566.00 亩林木资产作为抵押，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及将乐县融发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将乐县融发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于 2022 年 3 月 27 日到期。

②期末余额 11,823 万元，系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5 日、2021 年 5 月 27 日、2021 年 6 月 17 日、2022 年 6 月 24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贷款合计 11,860.00 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 2020 年 10 月 25 日至 2036 年 10 月 25 日、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36 年 10 月 25 日、2021 年 6 月 17 日至 2036 年 10 月 25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36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以碳汇收益权（价值人民币 180 万元、权利到期日为 2026 年 7 月 19 日）为质押，以面积为 44,527 亩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398,761,187.12	376,258,174.36	4.90%-5.64%
保证借款	150,219,404.17	150,219,404.17	4.25%-5.15%
信用借款	1,137,436.32	1,136,054.91	
质押、抵押及保证借款	262,596,736.33	228,649,962.80	4.00%-4.70%
小计	812,714,763.94	756,263,596.2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207,327.62	53,877,541.33	
合计	754,507,436.32	702,386,054.91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7,174.33	498,568.8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7,174.33	-319,127.9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440.81
合计		168,000.02

其他说明：无

2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合计	783,151.09	783,151.09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177,718.37		1,235,250.52	5,942,467.8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77,718.37		1,235,250.52	5,942,467.8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智慧林业创新运用项目补助	7,142,467.85			1,200,000.00			5,942,467.85	与资产相关
智能森林资源生态管理系统开发与应用	35,250.52			35,250.52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无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其他说明：无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249,936.00			240,249,936.00
其他资本公积	4,300,000.00			4,300,000.00
合计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852,382.17	847,432.24		30,699,814.41
合计	29,852,382.17	847,432.24		30,699,814.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349,561.99	246,614,184.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1,349,561.99	246,614,184.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91,971.61	12,931,352.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7,432.24	1,123,295.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8,251,459.99	7,072,68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442,641.37	251,349,561.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946,096.29	76,466,240.90	186,654,786.16	92,518,767.32
其他业务	6,138,312.82	4,630,992.43	3,231,720.81	2,064,767.87
合计	174,084,409.11	81,097,233.33	189,886,506.97	94,583,535.1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95.21	42,112.70
教育费附加	12,635.17	25,267.61
房产税	312,103.88	315,305.89
地方教育附加	6,317.57	16,845.09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472.00	10,472.00
其他税费	296,725.39	102,730.12
合计	617,658.80	512,733.41

其他说明：本期城市维护建设税负数余额系公司 2022 年收到城建税退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7,489.47	1,670,875.30
道路维修费	2,345,158.27	1,917,899.56
规划设计费	414,206.58	333,158.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0,206.48	273,231.24
其他	257,053.14	386,203.56
合计	4,744,113.94	4,581,368.46

其他说明：无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308,605.65	22,371,345.82

林地使用费	6,237,163.20	6,524,555.20
咨询服务费	2,179,452.62	2,305,984.37
折旧和摊销	4,739,789.92	4,021,423.24
差旅费和交通费	636,922.40	442,762.90
修理费	66,553.38	75,648.00
营林费	2,967,880.00	5,672,832.42
业务招待费	978,093.86	768,973.51
办公费	1,879,514.17	1,593,028.08
劳保费	1,850,356.00	507,054.67
低值易耗品	306,533.85	184,226.96
财产保险费	576,689.36	1,436,507.52
其他	1,526,850.97	1,223,535.14
合计	51,254,405.38	47,127,877.83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伐区安全责任险由财产保险重分类至劳保费。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644,475.97	51,211,254.8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440.83	23,474.83
减：利息收入	1,175,682.25	400,324.08
利息净支出	53,468,793.72	50,810,930.7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0,876.42	44,953.58
汇兑损益	1,381.41	-1,797.02
合计	53,511,051.55	50,854,087.31

其他说明：无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5,919,210.44	25,136,445.35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35,250.52	1,318,064.40
合计	35,919,210.44	25,136,445.35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0,417.42	771,181.35
合计	930,417.42	771,181.35

其他说明：无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91,577.98	-602,970.46

合计	1,591,577.98	-602,970.46
----	--------------	-------------

其他说明：无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48,811.35	55,697.8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422,799.06	-3,795,274.61
合计	-11,471,610.41	-3,739,576.78

其他说明：本期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较上年增加较大，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增加，相应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2,643.99
合计		-112,643.99

其他说明：无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02,172.15	-110,546.97
其中：固定资产	-102,172.15	-110,546.97
合计	-102,172.15	-110,546.97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林木赔偿金收入	1,217,040.18	223,703.14	1,217,040.1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2,691.46	32,507.41	22,691.46
其他	24,907.41	41,362.86	24,907.41
合计	1,264,639.05	297,573.41	1,264,639.05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28,500.00	896,118.48	528,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35.06	4,184.70	2,935.06
补偿款及其他	624,181.20	393,549.05	624,181.20
合计	1,155,616.26	1,293,852.23	1,155,616.26

其他说明：无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129.42	-13,754.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2,215.91	-328,567.12
合计	-331,086.49	-342,321.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836,392.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61,926.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778.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7,683.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2,815,378.27
所得税费用	-331,086.49

其他说明：无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683,959.92	23,818,380.95
收回备用金	259,872.60	105,493.43
招标押金、保证金	27,887,404.00	17,188,340.00
单位往来及其他	2,464,349.94	1,492,362.54
合计	65,295,586.46	42,604,576.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22,677,346.644	26,611,026.09
营业外支出	545,113.66	1,135,271.96
招标押金、保证金	23,743,269.474	15,344,466.00
单位往来及其他	15,819,780.68	43,208.58
合计	62,785,510.45	43,133,972.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47,400.00	200,568.81
合计	147,400.00	200,568.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67,478.67	12,914,835.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643.99
信用减值损失	11,471,610.42	3,739,576.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05,127.64	2,756,785.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0,186.84	360,186.84
无形资产摊销	1,846,820.48	1,825,107.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6,051.13	86,208.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172.15	110,546.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56.40	-28,322.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1,577.98	602,970.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644,475.97	51,211,254.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0,417.42	-771,18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215.91	-328,56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788,352.75	18,107,352.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71,921.13	-12,465,048.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7,501.64	4,796,060.8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42,816.65	83,030,411.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496,986.42	243,672,074.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3,672,074.99	96,992,775.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175,088.57	146,679,299.0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4,496,986.42	243,672,074.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496,986.42	243,671,552.4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496,986.42	243,672,074.99

其他说明：无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59.34	ETC 保证金及由于银企对账结果未反馈而处于停止支付状态的账户
存货	715,642,491.01	抵押贷款
合计	715,647,450.35	

其他说明：无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SDR	3,622.74	9.29731	33,681.73

其他说明：SDR 系“特别提款权”系由世界银行提供的造林项目贷款。

5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天然林停伐补助	6,671,340.85	其他收益	6,671,340.85
生态公益林补偿基金	1,034,514.87	其他收益	1,034,514.87
防火补助	48,000.00	其他收益	48,000.00
国家储备林抚育补助	6,683,200.00	其他收益	6,683,200.00
稳岗补贴	116,664.20	其他收益	116,664.20
各项森林改造补助	19,355,980.00	其他收益	12,387,180.00
森林经营碳汇前期资源调查补助	122,000.00	其他收益	122,000.00
森林碳汇能力提升补助	602,260.00	其他收益	602,260.00
林业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智慧林业创新运用项目补助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智能森林资源生态管理系统开发与应用	35,250.52	其他收益	35,250.52

53、其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1,550.33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1,440.8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7,400.00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A.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542,299.27

B. 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以及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年 度	金额
2023 年	800,0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销售	100.00%		设立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贸易	100.00%		设立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木材检验、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林业碳汇的开发管理与交易、林业有害生物监测与防治等	100.00%		设立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森林改培;对林业的投资;木材经营;林木抚育和管理;花卉的种植与销售;造林和更新;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清洁发展机制(CDM)的服务与咨询 中国自愿核排(C CER)项目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信息咨询 林业碳	100.00%		设立

			汇的开发管理等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销售		54.8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小额贷款、委托贷款	20.00%		权益法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福建三明	福建三明	林权流转服务、林权托管服务等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2,145,368.33	40,491,795.29	319,848,138.00	68,948,217.93
非流动资产	7,466,090.88	23,230,124.58	7,384,299.17	2,273,690.59
资产合计	309,611,459.21	63,721,919.87	327,232,437.17	71,221,908.52
流动负债	180,091,291.98	523,490.75	201,006,121.67	5,928,969.6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0,091,291.98	523,490.75	201,006,121.67	5,928,969.6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9,520,167.23	63,198,429.12	126,226,315.50	65,292,938.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904,033.45	18,959,528.74	25,245,263.10	19,587,881.6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904,033.45	18,959,528.74	25,245,263.10	19,587,881.6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419,697.40	86,379,568.82	7,433,274.28	53,624,080.94
净利润	3,293,851.73	1,202,087.33	1,648,881.40	1,471,350.2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93,851.73	1,202,087.33	1,648,881.40	1,471,350.2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00,000.00		

其他说明：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0.90%（比较期：92.9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6.59%（比较：26.32%）。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035.37			26,035.37
应付账款	2,923.45	270.48	138.70	3,332.63
其他应付款	2,704.95			2,70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8.45			5,838.45
长期借款		21,326.61	54,124.13	75,450.74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合计	37,502.22	21,597.09	54,262.83	113,362.14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1,882.36			31,882.36
应付账款	3,277.29		138.70	3,415.99
其他应付款	2,156.92			2,156.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19.67			5,419.67
长期借款		20,474.61	49,764.00	70,238.61
租赁负债		16.80		16.80
金融负债合计	42,736.24	20,491.41	49,902.70	113,130.35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利率风险。

4.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5.46 万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290,223.90	17,290,223.9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投资的福建银河金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福建银河金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经营期限届满后启动清算流程，尚处于清算中。考虑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本公司判断福建银河金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能代表其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综合业务	100,000,000.00	63.63%	63.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将乐县财政局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将乐县融发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05月30日	2033年05月27日	否

司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年03月20日	2035年03月19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年03月20日	2035年03月19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1年12月28日	2024年11月09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2年09月27日	2023年10月09日	否
将乐县融发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0年03月27日	2022年03月27日	是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96,481.00	2,677,728.00

(3)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通过公开竞标购买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挂牌竞价的仓储用地，包括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公共配套设施，中标价为 1,480 万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已将竞拍款及相关税费全额付清，并取得将乐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137,508.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137,508.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对外投资设立公司及注销分公司

(1) 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2023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金森碳汇（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上海旦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中林（安徽）林木收储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金森碳汇（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森”）。上海金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出资400万元，占其总注册资本的40.00%。

截至2023年4月28日，上海金森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注销分公司

2023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注销分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将乐绿苑林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将乐绿苑”）及注销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将乐县绿园经营分公司（以下简称“金森绿园”）；将金森绿园全部或部分的资产、业务、人员等划转至将乐绿苑，相应的债权债务将全部或部分由新设子公司承继。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其他说明

除林木、种苗抚育销售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仅于一个地域内经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中国福建省，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福建省，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562,034.93	100.00%	14,209,788.83	9.63%	133,352,246.10	81,949,610.51	100.00%	7,244,997.98	8.84%	74,704,612.53

的应收账款										
其中：										
组合 1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33,730,555.00	22.86%			33,730,555.00	32,213,907.48	39.31%			32,213,907.48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113,831,479.93	77.14%	14,209,788.83	12.48%	99,621,691.10	49,735,703.03	60.69%	7,244,997.98	14.57%	42,490,705.05
合计	147,562,034.93	100.00%	14,209,788.83	9.63%	133,352,246.10	81,949,610.51	100.00%	7,244,997.98	8.84%	74,704,612.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209,788.8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562,034.93	14,209,788.83	9.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754,992.89
1 至 2 年	55,307,209.56
2 至 3 年	14,856,083.24
3 年以上	9,643,749.24
3 至 4 年	2,340,986.57
4 至 5 年	6,908,996.67
5 年以上	393,766.00
合计	147,562,034.9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44,997.98	6,964,790.85				14,209,788.83
合计	7,244,997.98	6,964,790.85				14,209,788.8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0,808,194.89	68.32%	7,929,650.12
第二名	6,908,996.67	4.68%	5,527,197.34
第三名	1,740,367.30	1.18%	87,018.37
第四名	1,642,430.45	1.11%	82,121.52
第五名	1,144,212.96	0.78%	57,210.65
合计	112,244,202.27	76.0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34,499,975.36	123,383,431.10
其他应收款	436,733,859.46	364,817,496.64
合计	571,233,834.82	488,200,927.7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57,701,170.41	53,728,568.75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76,798,804.95	69,654,862.35
合计	134,499,975.36	123,383,431.1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57,701,170.41	1年以内 3,972,601.66元；1至2年 6,999,479.49元；2至3年 8,137,541.95元；3至4年 24,160,824.01元；4至5年 14,430,723.30元。	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应收股利不可收回的情形。	否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76,798,804.95	1年以内 7,143,942.62元；1至2年 12,100,257.60元；2至3年 28,928,720.45元；3	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应收股利不可收回的情形。	否

		至 4 年 9,869,813.44 元； 4 至 5 年 14,136,502.05 元； 5 年以上 4,619,568.79 元。		
合计	134,499,975.3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20,940,382.22	364,245,753.29
备用金	486,222.00	490,643.00
保证金、押金	150.00	7,880.00
往来款及其他	16,875,399.99	806,697.48
合计	438,302,154.21	365,550,973.7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733,477.13			733,477.1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834,817.62			834,817.6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1,568,294.75			1,568,294.7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3,360,034.11
1 至 2 年	113,389,959.24
2 至 3 年	50,666,111.12
3 年以上	886,049.74
3 至 4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836,049.74
合计	438,302,154.2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第一阶段	733,477.13	834,817.62				1,568,294.75
合计	733,477.13	834,817.62				1,568,294.7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08,052,483.09	1年以内 58942168.63；1-2年 97134730.34；2-3年 51975584.12	47.47%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89,576,320.93	1年以内	43.25%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7,974,342.77	1年以内 1834296.6；1-2年 16140046.17	4.10%	
第四名	其他往来款	15,000,000.00	1年以内	3.42%	750,000.00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159,569.58	1年以内	1.18%	
合计		435,762,716.37		99.42%	75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072,434.49		99,072,434.49	98,572,434.49		98,572,434.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863,562.19		44,863,562.19	44,833,144.77		44,833,144.77
合计	143,935,996.68		143,935,996.68	143,405,579.26		143,405,579.2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其他		

	值)			备		值)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73,563,884.51					73,563,884.51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14,908,549.98					14,908,549.98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98,572,434.49				500,000.00	99,072,434.4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5,245,263.10			658,770.35						25,904,033.45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19,587,881.67			271,647.07			900,000.00			18,959,528.74	
小计	44,833,144.77			930,417.42			900,000.00			44,863,562.19	
合计	44,833,144.77			930,417.42			900,000.00			44,863,562.1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076,906.53	47,966,594.48	111,579,756.37	49,647,086.17
其他业务	961,706.83	705,852.22	598,536.03	196,098.64
合计	112,038,613.36	48,672,446.70	112,178,292.40	49,843,184.81

收入相关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16,544.26	19,099,737.1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0,417.42	771,181.35
合计	12,046,961.68	19,870,918.46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17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1,914.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1,577.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022.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88.01	

合计	3,169,355.33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2%	0.03	0.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